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

發文字號：經授水字第09320223300號

附件：保護區域範圍圖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烏山頭水庫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」
並自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

三日起實施。

依據：自來水法第十一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保護區域範圍：（未修正）

烏山頭水庫位處曾文溪支流之官田溪上游，其取水口以上全流域稜線以內所涵蓋之地區，集水面積約六〇平方公里，集水區域行政區包括台南縣官田鄉、六甲鄉、東山鄉、大內鄉（以上部分）地區。

二、禁止或限制事項：依自來水法第十一條第一項各款辦理。

部長

何美玥

本業授權水利署（北）決行

裝

訂

裝

烏山頭水庫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域範圍圖

0 0.5 1 2 3 4 Kilometers



- 圖例**
- 保護區範圍
 - 鄉鎮界
 - 村里界
 - 道路
 - 水系
 - 取水口

